

2023年商洛市劳动模范、先进工作者和先进集体拟表彰名单公示

为广泛听取群众意见,全面接受社会监督,现将2023年商洛市劳动模范、先进工作者和先进集体拟表彰名单予以公示。凡对公示对象持有异议者,请在5个工作日内(4月17日18时前)向市劳动竞赛委员会办公室反映。市劳动竞赛委员

会办公室将严格遵守工作纪律,履行保密义务。为便于对反映的问题进行调查核实,请在反映问题时,提供具体事实或线索,并请提供联系方式,以便将核实情况作反馈。
电 话:0914-2328915

传 真:0914-2312840
邮 箱:sfzaq@163.com
收件单位:商洛市劳动竞赛委员会办公室
地 址:商洛市民主路1号市行政中心

邮 编:726000

商洛市劳动竞赛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4月11日

商洛市劳动模范拟表彰名单(70名)

商州区(10名)	
任延波	商州区惠众农村供水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房映儒	陕西大道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王永红	国网商洛市商州区供电公司客户服务部主任
陈 明	商州区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部长
时小华	商洛市公路局商州公路段工程作业队长
杨 明	商洛市瑞通速递有限公司快递员
郭会喜	商州区北宽坪镇郭湾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
闫科锋	商州区三岔河镇七星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
刘延成	商洛陆港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农民工
祁延朋	商州区北宽坪镇秦珍园农场菌类园艺人
洛南县(10名)	
魏民权	陕西鑫磊建材有限公司董事长
王家亮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洛南分公司党支部书记、总经理
马建设	洛南县正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职工
代国肖(女)	洛南县花石浪物流中心有限责任公司工会主席
兰勃隆	陕西广电网络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洛南支公司工程师
赵逢喜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陕西省洛南县分公司高级工
韩军凯	洛南县三要镇永坪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
张文鹏	洛南县城关街道尖角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
怀太有	洛南县麻坪镇峪口村农民工
刘海运	洛南县保安镇文峪村小文峪卫生室医生
丹凤县(8名)	
魏根全	丹凤龙桥经贸集团董事长、总经理
李海龙	丹凤县天元电子有限公司车间主任
何焕丽(女)	商洛尧柏龙桥水泥有限公司办公室文员
刘宏伟	丹凤乾源混凝土制品有限公司技术部主任
屈海珍(女)	丹凤县秦南家政职业技能培训学校讲师
李军良	丹凤县龙驹寨街道大庄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
李玉民	丹凤县棣花镇万湾贾家农家乐个体工商户
叶军海	丹凤县商镇绿怡专业合作社林果技师
商南县(8名)	
康朝权	商南天和泥浆有限公司总经理
周 鑫	商南金石工贸有限公司董事长
薛 艳(女)	商南县茶叶联营公司技术员
王 帅	陕西达沃鑫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工程师
刘端焰	商洛市虎之翼科技有限公司技术员
卿吉锋	商南县过风楼镇锁岭河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
曹振涛	商南县湘河镇地坪村老屋场二组村民
严 峻	商南县金丝峡镇西湾村鸭峰岩组村民

山阳县(10个)	
沈 毅	陕西丰源钼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
成 刚	陕西金川生物医药循环经济产业园党支部书记、副主任
张明涛	陕西五洲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安全环保和应急部主任
郑 冰	山阳秦鼎矿业有限责任公司采矿部主任
刘 鑫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商洛分公司维护主管
张 航	国网山阳县供电公司带电作业班班长
杨 伟	山阳县法官镇法官庙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
袁晓萍(女)	山阳县杨地镇白马村卫生室村医
张治飞	山阳县十里铺街道王庄村村民
兰新明	山阳县照川镇石佛寺社区村民
镇安县(8名)	
王辉伟	陕西镇安月河抽水蓄能有限公司董事长
田显铭	陕西均建佳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
张 琅	商洛尧柏秀山水泥有限公司熟料车间主任
曾 田	国网镇安供电分公司城区供电所所长
王 键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镇安分公司综维中心设备维护工
刘道俭	镇安县达仁镇象园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
阴 维	镇安杰维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农民工
王 波	陕西永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
柞水县(8名)	
张 斌	柞水县古道岭旅游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
沈 丹(女)	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党政办主任
冯龙霞(女)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陕西省柞水分公司金融业务部副主任
高 猛	柞水县天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项目经理
刘茂昌	柞水县安旗蛋糕店店长
房本强	柞水县营盘镇营盘社区党支部书记
陈盛林	柞水县卉丰农林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邓富平	陕西润利荣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
商丹园区(3名)	
何卫兵	商洛市热力有限公司总经理
王金力	陕西林强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车间主任
周小强	陕西商山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市直(5名)	
洪 炜	陕西省烟草公司商洛市公司党组书记、经理
朱三民	商洛市交通投资建设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高 菁(女)	商洛市建筑勘察设计院规划所所长
王肖娜(女)	商洛市汽车运输总公司部长
孙黄荣	商洛新闻网传媒有限公司主任

商洛市先进工作者拟表彰名单(30名)

商州区(4名)	
郭新文	商州区财政局社会保障股股长
朱晓星(女)	商州区第一初级中学教师
李新智	商州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主治医师

洛南县(4名)	
郭安柱	洛南县核桃研究所林业高级工程师
彭超敏	洛南县医院主任医师
杨 洋(女)	洛南县统计局党组书记、局长
聂五一	洛南县四皓街道阳光庭园社区居民委员会副主任
丹凤县(3名)	
周 谦	丹凤县委史志办高级工
屈 涛	丹凤县科技和教育体育局副局长
关明喜	丹凤县园林绿化管理所工程师
商南县(3名)	
殷卫中	商南县高级中学政教处主任
田 军	商南县医院主任医师
李 兴	商南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
山阳县(4名)	
涂玉林	山阳县林特中心主任
张兰英(女)	山阳县天竺山镇九年制学校副校长
陈迪祥	山阳县发展改革局党组书记、局长
熊根有	山阳县档案馆副馆长
镇安县(3名)	
邓益平	镇安县中医医院内科主任
黄晓丽(女)	镇安县初级中学教师
谢 超	国家税务总局镇安县税务局党委书记、局长
柞水县(2名)	
吴礼成	柞水县城区第一初级中学教师
杨晓勇	国家税务总局柞水县税务局党委书记、局长
市直(7名)	
陈志宏	商洛市残疾人服务中心主任
高昌武	商洛市财政局科长
王 琳(女)	商洛市机关事务局办公室主任
李珊珊(女)	商洛职业技术学院教师
陈 楠	商洛市人民检察院第一检察部主任
水江丽(女)	商洛市初级中学教师
董自庭	商洛市乡村发展服务中心主任

商洛市先进集体拟表彰名单(50个)

商州区(6个)	
商州区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陕西森弗天然制品有限公司
陕西西合森工实业有限公司	商州区沙河子镇阳光种养家庭农场
商州区人民检察院	商州区医疗保险经办中心
洛南县(7个)	
洛南县音乐小镇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陕西中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洛南县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洛南县巧手工艺品有限公司

洛南县闵农中药材专业合作社	洛南县卫健局	陕西省洛南中学
丹凤县(5个)		
丹凤县棣花镇许家塬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丹凤县山凹凹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丹凤县乡村振兴局
商於古道办	丹凤县中医医院	
商南县(5个)		
商南中剑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商南县沁园春茶叶有限责任公司	国家税务总局商南县税务局
商南县城工业集中区管理委员会	商南县消防救援大队	
山阳县(6个)		
陕西和丰阳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陕西迈思普电气公司	山阳县朝安手工挂面专业合作社
国家税务总局山阳县税务局	山阳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山阳县城区第二小学
镇安县(5个)		
陕西红旗民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镇安分公司	镇安县同舟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镇安县卫生健康局
镇安县就业服务中心	镇安县慈善协会	
柞水县(5个)		
陕西大西沟矿业有限公司	柞水终南山寨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柞水县无公害绿色农产品开发协会
柞水县林业局	柞水县人民医院	
商丹园区(5个)		
商洛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	陕西博泽商贸有限公司	陕西香菊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陕西省天士力植物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商洛高新区(商丹园区)科技和经济發展局	
市直(6个)		
商洛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商洛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商洛市市区工程建设处
商洛市市政园林管理处	商洛市青少年文化活动站	商洛市消防救援支队丹南路特勤站
商洛市特别贡献奖		
南京市对口帮扶商洛市工作组(宁商协作办公室)		

山阳纵深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本报讯 (通讯员 石中玉)今年以来,山阳县把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作为推进乡村振兴的重要抓手和前提,积极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行动,努力打造村庄整洁、环境优美、生态宜居的美丽新农村。

山阳县坚持党政主导高位推动,成立由县委书记任组长、县长任副组长的高规格工作领导小组,明确一名副县级领导专职主抓,每月调度一次工作进展、每季度召开一次联席会议,推动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落实落细落到位。坚持群众参与全面发动,聚焦“六清六治六无”目标,广泛发动群众参与“五乱”治理,逐步实

现群众由“要我整治”到“我要整治”的思想蜕变,营造全民参与的良好氛围。坚持试点先行、示范带动,按照“分流域包抓,整流域治理,全方位推进”原则,先后投资5.6亿元,打造了金钱河、新家河、唐家河等五大流域7个镇(街道)46个村(社区)整流域乡村振兴产业示范带。坚持机制保障合力联动,建立“县级统筹、镇(街道)抓落实、村组抓实施、农户抓三包”的四级联动机制,明确镇村两级为实施主体,通过镇干部包村、村干部包片、组长包组、党员包户的形式一级带着一级干,凝聚起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的强大合力。

丹凤开展义务植树厚植生态底色

本报讯 (通讯员 冯清 杨鹏)站在山腰,一株株青翠的侧柏树苗,在山岭沟梁间迎风起舞,为山林增添了一抹新绿。看着这片与村干部一起新栽的侧柏树苗,丹凤县土门镇干部杨建军掩饰不住内心的喜悦。

近期,丹凤县抢抓春季植树造林的有利时机,根据市场需要、群众需求,对实施新一轮退耕还林工程的7个镇(街道)进行全面摸底,在造林品种、树种配置、苗木规格、栽植标准、抚育管护等方面,细化要求和抚管措施,制定切实可行的造林工作方案,狠抓新一轮退耕还林补植补造工作。

“连翘花开,芳香沁脾,一片金黄。今年我们在312国道沿线商镇、武关段栽植大苗连翘16万株、油茶10万株,在绿化的同时着重加强强化,促进生态效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同步提升。”县林业局局长罗浩在商镇鱼岭村300亩连翘标准化栽植现场边指导边说。为严格把好整地质量关、苗木检疫关、栽植技术关,栽植前,丹凤县组织对130名栽植工人进行系统的业务培训,并安排6名技术工人对造林工作队和7个镇(街道)

开展技术指导。成立3个督导组,深入镇村检查指导苗木栽植、抚育管护等情况,确保苗木不浪费,栽植一片,存活一片,成林一片。截至目前,全县栽植药用连翘苗木100多万株1万多亩、油茶20万株2000亩、侧柏26万株2300亩、刺槐19万株1700亩。

“森林既是水库、钱库、粮库,也是碳库。”丹凤县厚植生态底色,持续提升国土绿化、管护水平,深入推进“互联网+全民义务植树”,共组织各类义务植树活动5次,超万人次栽植苗木30多万株。持续推进秦岭和黄河流域、长江流域3个生态空间治理十大行动,加快推动库区和水源涵养区植被恢复。深入实施“双储林场”国家储备林项目等重点工程,完成营造林5万亩,实施重点区域生态保护7.9万亩、生态修复项目5.6万亩,高质量发展工程完成人工造林3000亩、退化林修复2.7万亩、封山育林2.6万亩、核桃综合科管12万亩。丹凤县生态持续向好,先后被评为国家卫生县城、省级文明县城、省级生态园林县城、“美丽中国·深呼吸小城”等称号。

我市曝光未落实食品安全“两个责任”和制止餐饮浪费典型案例

2022年以来,我市各级市场监管部门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食品安全重要论述和指示批示精神,按照国务院食安委关于落实食品安全“两个责任”安排部署和省、市食安委相关工作要,紧扣“一年打基础,两年全覆盖,三年见成效”总体思路和目标,以强举措、硬作风落实落细各项工作要求,查处了一批未落实食品安全“两个责任”和制止餐饮浪费案件,有力推动《企业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监督管理规定》(以下简称《规定》)落地见效,全力守护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具体典型案例如下:

一、镇安县市场监管局查处某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未按规定建立食品安全管理制度案

3月31日,镇安县市场监管局执法人员对该县食品生产经营企业落实《规定》情况进行检查。检查中,执法人员发现某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未按照《规定》要求进行“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未提供《每日食品安全检查记录》《每周食品安全排查治理报告》《每月食品安全调度会议纪要》“三本账”,遂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二十六条第一款第(二)项、《企业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监督管理规定》第十八条规定,向该公司下发了当场行政处罚决定书,责令改正并给予警告处罚。

4月6日,镇安县市场监管局对责令改正情况进行复查,该公司已按要求开展企业食品安全员培训,提供了《每日食品安全检查记录》《每周食品安全排查治理报告》。

二、柞水县市场监管局查处某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未按规定建立食品安全管理制度案

2月23日,柞水县市场监管局执法人员对柞水县某酒店管理有限公司进行现场检查。检查中,执法人员发现该企业未按《规定》配备食品安全管理人员,未执行食品安全“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制度,遂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二十六条第一款第(二)项之规定,向该企业下发了责令改正通知书,限3月1日前配备食品安全管理人员,按规定执行食品安全“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制度。

3月3日,柞水县市场监管局对责令改正情况进行复查,该公司仍未改正,该公司的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三十三条第一款第(三)项之规定,依据《中华人

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二十六条第一款第(二)项之规定,给予该公司罚款3000元的处罚。
3月24日,柞水县市场监管局对责令改正情况再次进行复查,该公司已配备食品安全管理人员,开展企业食品安全员培训和“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工作。

三、柞水县市场监管局查处某餐饮文化有限公司未主动对消费者进行防止食品浪费提示提醒案

3月16日,市市场监管局对制止餐饮浪费专项行动进行安排部署,各县区集中开展了宣传活动,引导餐饮服务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设置反对餐饮浪费标志标识,主动开展消费提示提醒。

4月6日,柞水县市场监管局执法人员在开展制止餐饮浪费专项执法检查中发现,某餐饮文化有限公司没有在醒目位置张贴或者摆放反食品浪费标识,未主动对消费者进行防止食品浪费提示提醒,就餐结束后有剩余菜品,存在食品浪费现象,该公司的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反食品浪费法》第七条第一款第(二)项之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食品浪费法》第二十八条第一款之规定,向该企业下发了行政处罚决定书,责令改正并给予警告处罚。

4月7日,柞水县市场监管局对责令改正情况进行复查,该公司已张贴反食品浪费标识,并主动对消费者进行防止食品浪费提示提醒。

四、柞水县市场监管局乾佑市场监管所查处某饭店未主动对消费者进行防止食品浪费提示提醒案

4月6日,柞水县市场监管局乾佑市场监管所执法人员巡查检查时发现,某饭店一餐桌客人就餐结束后有剩余菜品,存在食品浪费现象,且就餐场所内没有张贴或者悬挂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等标识,该饭店的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反食品浪费法》第七条第一款第(二)项之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食品浪费法》第二十八条第一款之规定,向该饭店下发了当场行政处罚决定书,责令改正并给予警告处罚。

4月7日,柞水县市场监管局乾佑市场监管所对责令改正情况进行复查,该饭店就餐场所内已张贴或者悬挂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等标识,服务人员提示、引导消费者按需适量点餐。
(市市场监管局供稿)